

THE LANGUAGE OF THE LAW DAVID MELLINKOFF



法律的语言

The Language of the Law

David Mellinkoff

大卫·梅林科夫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 · CHINA

法律的语言

The Language of the Law

David Mellinkoff

[美] 大卫·梅林科夫 著

廖美珍 译 张清 审校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 · CHINA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法律的语言 / (美)梅林科夫著;廖美珍译;张清
审校. —北京:法律出版社,2014.8

(法律语言学译丛)

书名原文:The language of the law

ISBN 978 - 7 - 5118 - 4456 - 9

I. ①法… II. ①梅…②廖…③张… III. ①法律语
言学—研究 IV. ①D90 - 05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002567 号

法律的语言	梅林科夫 著 廖美珍 译	责任编辑 易明群 装帧设计 乔智炜
-------	-----------------	----------------------

© 法律出版社·中国

开本 720 毫米×960 毫米 1/16

版本 2014 年 12 月第 1 版

出版 法律出版社

总发行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

印刷 三河市龙大印装有限公司

印张 40.5 字数 710 千

印次 2014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编辑统筹 学术·对外出版分社

经销 新华书店

责任印制 陶 松

法律出版社/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100073)

电子邮件/info@lawpress.com.cn

网址/www.lawpress.com.cn

销售热线/010-63939792/9779

咨询电话/010-63939796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100073)

全国各地中法图分、子公司电话:

第一法律书店/010-63939781/9782

重庆公司/023-65382816/2908

北京分公司/010-62534456

西安分公司/029-85388843

上海公司/021-62071010/1636

深圳公司/0755-83072995

书号:ISBN 978 - 7 - 5118 - 4456 - 9

定价:68.00 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负责退换)

Mellinkoff's The Language of the Law
Copyright © 1992 Ruth Mellinkoff, of the English original version
by David Mellinkoff.
This edition licensed by special permission of Wipf and Stock Publishers.
www.wipfandstock.com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01-2011-5451

大卫·梅林科夫 (David Mellinkoff)

大卫·梅林科夫(1915~1999年)是加利福尼亚大学洛杉矶分校法学院杰出教授。在担任教职之前,他是一个成功的律师。1965年开始在加利福尼亚大学洛杉矶分校执教,在该校执教33年(1965~1999年),退休时为荣誉教授,1999年12月31日去世。他机智,敏锐,知识渊博。

梅林科夫教授最有影响的是他发起的“简明英语运动”。他于1963年出版的《法律的语言》一书,是他的代表作。在该书中,他猛烈批评律师对所谓“法言法语”的辩护。除此之外,他另外出版了两本书:一本是《法律写作:智慧之言与胡说八道》(*Legal Writing: Sense and Non-sense*, 1983),另一本是《梅林科夫美国法律用语词典》(*Mellinkoff's Dictionary of American Legal Usage*, 1992)。无论是做律师,还是教书,他都体现了在他的著作中提倡的精神和思想。

梅林科夫教授智力超人,思想和精神超然卓立,具有极大的好奇心,从事律师职业的经验丰富,这些都极大地影响了他所执教的学校和律师行业。他去世后,学校为了纪念他,专门开设了“梅林科夫讲座”(David Meilinkoff Lecture),旨在弘扬他的精神,延续

他的工作和事业,发现和培养新的人才。

他出生在宾夕法尼亚的麦基斯波特(McKeesport),在加利福尼亚的贝弗利山(Beverly Hills)长大并完成中学学业。他先后毕业于斯坦福大学和哈佛大学法学院。第二次世界大战中,他在陆军服役,担任战地炮兵上尉。担任律师期间,他经常被邀请担任军事法庭的被告辩护律师,而且屡屡使被告无罪释放。梅林可夫晚年曾经回忆说,他的上司对法庭的无罪判决如此愤怒,以致对他抱怨说:“上尉,你好像没有明白,如果这些人无罪的话,他们就不会上军事法庭的。”战后,他在贝弗利山从事律师执业,非常成功。他很早就发现,“法律寄生在令人费解的话语上”。他开始调查背后的原因,寻找答案,结果发现“没有一本书全面回答了这个问题”。于是,他关掉律师事务所,卖掉房子,搬到马林县(Marin County)的森林里,全力以赴地写书。七年之后,他出版了经典著作《法律的语言》(人们由此记住了他)。这是一本无可挑剔的具有历史意义的学术著作,其显著特征就是猛烈地、无情地批判律师对专业技术法律语言的由来已久的辩护(认为这样法律语言才准确)。这本书语言犀利,生动活泼,方法朴实,影响了无数的法学家和律师。在标志性的前言中,大卫宣言:“法律语言(其他语言亦然)要有价值,就不仅仅是表达思想,还要承载思想。如果以交际为目的,简明原则要求律师使用的语言要与普通语言一致,除非有标新立异的理由。”

《法律的语言》一书发起了法律写作的简明运动。后来他不断接受邀请,要求他继续推进这个运动。于是,他就相同的主题,又写作了两本同样非常通俗易懂但精彩的书:《法律写作:智慧之言与胡说八道》和《梅林科夫美国法律用语词典》)。在此期间,他还挤时间写作了《律师的良心》(*The Conscience of a Lawyer*, 1973)。这是一本对法律伦理进行深入思考的迷人著作。他还在法律评论、律师杂志等一些刊物上发表文章。

1965年,他放弃律师执业,成为加利福尼亚大学洛杉矶分校全职教授。无论是当教授教书,还是当学者,他都体现了在自己的书中提倡的原则。用他的一个同事的话说:“读他的书,如同见证思想和媒体的完美结合,结果,读者获得的不仅是思想的启示,又是快乐。”

还有一位同事这样说：“他从不让人感觉枯燥，自己也从未感觉枯燥，他的生活充满活力，总是有无穷的好奇心，热情洋溢。无论何时，见到他，总像喝一杯质量上乘的法国香槟：醇香四溢，精神上令人陶醉。”

尽管他评价自己的著作和别人的著作标准极其苛刻，但他作为同事却总是热情大方。他和他的妻子露丝（一位国际知名的艺术史家，许多畅销烹饪书的知名作者）在校内外拥有许多朋友。他们在家里举行的宴会令人难忘，不仅因为食物一流，而且邀请来的客人背景丰富，令人着迷。

大卫给法学院带来的不仅是资深审判律师的实际经验，一位伟大的教师的献身精神和热情，还有一位一流学者和作家的远见卓识，仔细慎密，以及敏锐的分析力。他是真正的独立精神的代表。他知道他崇拜（认可）什么，鄙视什么。他一点也不在乎他的观点会与一般主流观点背道而驰。虽然与人论辩气势夺人，但他总是以诙谐的幽默来减轻他的犀利言辞。他曾经反对法学院决定用“法学博士”（Juris Doctor）称号替代“法律学士”（Bachelor of Laws），明知寡不敌众，他还是激问他的同事，为什么放弃律师的荣誉头衔，而追求博士头衔？“你将在黄页中如何找到自己的位置？”（他讽刺地说）“我们有各种各样的博士：按摩技士和接骨医生，手足病医生，兽医，等等，难道律师要与他们平起平坐吗？大卫热爱法律，但是他的爱是坚韧固执的，他意识到法律语言中（法律用法和司法意见书）根深蒂固的荒谬之处。他一生大部分时间致力于让法律成为公正和正义的仆人，我们因此而受益。借用约翰·多斯·帕索斯对托斯丹·凡勃伦的评价说：对大卫最好的纪念深深铭刻在他的作品里：那些闪光的犀利的思想的棱柱。

目 录

《法律语言学译丛》第二辑前言 廖美珍 / 001

主编的话 廖美珍 / 007

中文版序言 劳伦斯·M. 索兰 / 015

序言 大卫·梅林科夫 / 019

第1部分 什么是法律语言?

第1章 法律语言的扩展定义 / 003

第1节 法律语言包括什么? / 003

第2节 术语的选择 / 003

第3节 官方语言:英语在英国的概况 / 005

第4节 官方语言:英语在美国的概况 / 005

第5节 官方语言:在伊利诺伊,它是美语吗? / 007

第6节 官方语言:变体 / 008

第7节 法律语言不是英语 / 010

第2章 法律语言的特征 / 012

第8节 非同寻常的风格 / 012

第9节 经常使用常见词的生僻意义 / 013

第10节 经常使用古英语和中古英语中曾经的常用词,但这些词现在已经非常少见 / 014

第11节 经常使用拉丁词语和短语 / 015

第12节 使用没有被收入常用词汇的古法语 / 018

第13节 使用行业术语 / 021

第14节 使用行话 / 023

第15节 经常使用正式用语 / 026

第16节 故意使用有灵活意义的词语和表达法 / 027

第17节 试图达到表达的极端准确性 / 030

第3章 法律语言的风格 / 033

第18节 风格无垄断 / 033

第19节 冗余拖沓 / 033

第20节 晦涩不明 / 035

第21节 夸张不实 / 037

第22节 单调乏味 / 039

第2部分 法律语言的历史

第4章 历史的范围 / 043

第23节 宽度和窄度 / 043

第24节 英格兰作为分界点 / 044

第5章 诺曼人之前 / 046

第25节 凯尔特人入侵 / 046

第26节 凯尔特语在罗马占领中幸免 / 048

第27节 语言混合模式 / 049

第28节 盎格鲁—撒克逊起源 / 050

- 第 29 节 文盲的法律 / 052
- 第 30 节 法律变得有节奏 / 053
- 第 31 节 盎格鲁—撒克逊古英语 / 057
- 第 32 节 来自盎格鲁—撒克逊古英语中的法律词汇 / 059
- 第 33 节 从异教徒到基督徒 / 062
- 第 34 节 基督教的语言影响 / 063
- 第 35 节 北欧海盗和“法律” / 065
- 第 36 节 更多源于古斯堪的纳维亚语的法律词语 / 068
- 第 37 节 法律语言中的普通古英语 / 069
- 第 38 节 古英语的地位和存在的问题 / 072

第 6 章 诺曼征服 / 074

- 第 39 节 诺曼征服前英格兰和欧洲大陆的联系 / 074
- 第 40 节 征服者威廉 / 075
- 第 41 节 征服者威廉将法语作为法律语言的传说 / 077
- 第 42 节 诺曼征服后的书面用语 / 080
- 第 43 节 诺曼征服后的口头用语 / 083
- 第 44 节 诺曼语对文学和学问的影响 / 085

第 7 章 法律与拉丁语 / 087

- 第 45 节 诺曼人对拉丁语发展的推动 / 087
- 第 46 节 拉丁语的变体 / 088
- 第 47 节 对法律拉丁语的界定 / 090
- 第 48 节 活的法律拉丁语:以“in-”为前缀的词语 / 092
- 第 49 节 拉丁语的增补和复用 / 093
- 第 50 节 拉丁语对律师的称谓 / 097
- 第 51 节 书面拉丁语的习惯 / 099

第 8 章 中古英语的一些特征 / 102

- 第 52 节 中古英语的界定 / 102
- 第 53 节 中古英语:无序的语言 / 103

第54节 法院书写体和缩写 / 106

第55节 重要的土地法 / 108

第56节 公文措辞 / 111

第9章 法律法语的兴起与衰落 / 116

第57节 双语现象的发展 / 116

第58节 法语进入通用英语 / 118

第59节 法律职业与法律法语的兴起 / 119

第60节 法语的变体:古法语 / 123

第61节 古法语的法律亲缘关系语 / 125

第62节 法律法语的界定 / 127

第63节 法语起初并不是专业性语言 / 129

第64节 专业性的发展 / 132

第65节 法律语言的第一次规范 / 134

第66节 《诉讼条例》的余波 / 136

第67节 从法语口语到英语口语的过渡 / 138

第68节 书面诉状的开端 / 140

第69节 更多的法律法语融入英语 / 143

第70节 语言的大融合 / 145

第71节 法律语言中的叠词习惯用法 / 147

第72节 法律法语的顽强 / 149

第73节 英联邦语言改革 / 152

第74节 英联邦语言改革的余波 / 154

第75节 对法语的需求消失 / 157

第76节 乔治时代的立法 / 159

第10章 现代英语的三百年 / 163

第77节 现代英语时期 / 163

第78节 书面语的时代 / 165

第79节 新文化社会的语言 / 170

第80节 拉丁文的翻译 / 173

- 第 81 节 “and/or”之争 / 177
- 第 82 节 标点符号及口语传统 / 182
- 第 83 节 英语法条中曾经没有标点的传说 / 187
- 第 84 节 有趣的对比:法律中的标点是为了语义 / 195
- 第 85 节 舒缓的散文体 / 201
- 第 86 节 证据法 / 203
- 第 87 节 缺少一个音节就会败诉 / 205
- 第 88 节 法律的严苛 / 208
- 第 89 节 法律的扩张 / 211
- 第 90 节 复杂的诉讼规则 / 215
- 第 91 节 三大桶苹果酒 / 218
- 第 92 节 计件制 / 219
- 第 93 节 冗词赘句 / 223
- 第 94 节 未经改革的法律 / 226
- 第 95 节 未经变革的行业 / 228

第 11 章 法律语言在美国 / 235

- 第 96 节 殖民者知道的法律和语言 / 235
- 第 97 节 新世界的语言 / 238
- 第 98 节 少有律师去美国 / 243
- 第 99 节 法律语言的移植 / 248
- 第 100 节 法律语言在殖民地产生的变化 / 254
- 第 101 节 律师职业的成长 / 258
- 第 102 节 对这个职业的外行看法 / 264
- 第 103 节 对简洁的渴望 / 270
- 第 104 节 顽固的格式 / 275
- 第 105 节 在语言发展过程中律师的角色 / 280
- 第 106 节 美语的标点符号 / 291
- 第 107 节 一位律师对法律格式的反抗 / 296
- 第 108 节 老西部的法律语言 / 301
- 第 109 节 杰里米·边沁 / 306
- 第 110 节 繁多的法律 / 311

第 111 节 新词语、旧习惯 / 316

第 112 节 格式的传播 / 322

第 3 部分 法律语言的使用

第 12 章 给定的原因和真实的原因 / 333

第 113 节 与日常语言的比较 / 333

第 114 节 原因还是文学批评? / 334

第 13 章 法律语言更准确 / 339

第 115 节 无限制的准确性 / 339

第 116 节 什么是“准确”? / 345

第 117 节 “精确”还是“完全一样”? / 347

第 118 节 传统的方式 / 349

第 119 节 它曾有明确的意义吗? / 352

第 120 节 一些一直意义模糊的古词汇 / 355

第 121 节 它现在有明确的意义吗? / 379

第 122 节 与普通英语相比这种方式使意义更
明确吗? / 402

第 123 节 无用的重叠 / 407

第 124 节 两个词当作一个词来用的模式 / 423

第 125 节 长句的传统:标点的使用 / 427

第 126 节 遵循先例就是准确的传统 / 435

第 127 节 准确性与法律规定 / 446

第 128 节 准确的限制:局部的准确 / 451

第 129 节 准确的限制:不可能的以及不可取的 / 458

第 14 章 更简短 / 464

第 130 节 一个独立的因素 / 464

第 131 节 会感染的冗长 / 470

第 15 章 更易于理解 / 481

第 132 节 误解的地方 / 481

第 133 节 让法律语言更合适 / 490

第 16 章 更持久 / 505

第 134 节 容易记住 / 505

第 135 节 印象深刻 / 515

第 136 节 法律职业 / 523

参考文献(精选) / 525

词语索引 / 549

总索引 / 569

附录 评论:法律及其语言 劳伦斯·M. 弗里德曼 / 597

第 1 部分 什么是法律语言？

PP.001 –040

第1章 法律语言的扩展定义

第1节 法律语言包括什么？

3

本书所说的法律语言,指的是律师在以英语作为官方语言的普通法管辖区所使用的习惯语言。它包括特殊词语、意义、短语和表达方式,还包括一些特殊的表述,这些东西虽然不为律师职业所独有,但在律师职业中非常流行,以至于人们因此很快就能联想到这一行业。

第2节 术语的选择

早在一九零几年,威廉·霍尔兹沃思爵士(Sir William Holdsworth)就曾论及“法律的语言,更准确地说,法律的各种语言”,^[1]以强调法律语言的多种渊源。其他人也强调了语言和法律的关系。^[2] 法律

[1] 2 Holdsworth, *A History of English Law* 478 (3d ed. 1923).

[2] Williams, “Language and the Law” (pts. 1-5), 61 L. Q. Rev. 71, 179, 293, 384 (1945), 62 L. Q. Rev. 387 (1946); Philbrick, *Language and the Law* (1949).